

评《红楼梦》

报刊文章选编

湖南师范学院图书馆

一九七四年二月

毛主席语录

要抓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

要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去看待一切、分析一切。

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拿这个观点解释历史的就叫做历史的唯物主义，站在这个观点的反面的是历史的唯心主义。

我们必须继承一切优秀的文学艺术遗产，批判地吸收其中一切有益的东西，作为我们从此时此地的人民生活中的文学艺术原料创造作品时候的借鉴。

目 录

毛主席《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1）

鲁迅论《红楼梦》……………（3）

坚持用阶级观点研究《红楼梦》……………孙文光（9）

《红楼梦》——形象的封建社会没落史

……………北京大学 陈熙中 胡经之 侯忠义（20）

《红楼梦》是一部写阶级斗争的书

……………洪广思 薛 仑（39）

评《红楼梦》……………徐缉熙（51）

要把《红楼梦》当作历史来读

……………许玉琢 田泽溪 丁 冰 李 珣（71）

要用阶级斗争的观点来看《红楼梦》

……………湖南师范学院 周寅宾（91）

《红楼梦》里宁死不屈的奴隶造反者

……………河北大学中文系李令媛（100）

从几十条人命看《红楼梦》的主题思想…吴幼源（114）

吃人的封建社会 血写的历史

——看《红楼梦》中的几十条人命…辛文彤（125）

《红楼梦》是一部伟大的政治历史小说

……………南开大学政经系学员 丁家琪（132）

《红楼梦》的反儒倾向

……………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评论组（147）

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六日）

毛 泽 东

驳俞平伯的两篇文章附上，请一阅。这是三十多年以来向所谓红楼梦研究权威作家的错误观点的第一次认真的开火。作者是两个青年团员。他们起初写信给《文艺报》，请问可不可以批评俞平伯，被置之不理。他们不得已写信给他们的母校——山东大学的老师，获得了支持，并在该校刊物《文史哲》上登出了他们的文章驳《红楼梦简论》。问题又回到北京，有人要求将此文在《人民日报》上转载，以期引起争论，展开批评，又被某些人以种种理由（主要是“小人物的文章”，“党报不是自由辩论的场所”）给以反对，不能实现；结果成立妥协，被允许在《文艺报》转载此文。嗣后，《光明日报》的《文学遗产》栏又发表了这两个青年的驳

俞平伯《红楼梦研究》一书的文章。看样子，这个反对在古典文学领域毒害青年三十余年的胡适派资产阶级唯心论的斗争，也许可以开展起来了。事情是两个“小人物”做起来的，而“大人物”往往不注意，并往往加以阻拦，他们同资产阶级作家在唯心论方面讲统一战线，甘心作资产阶级的俘虏，这同影片《清宫秘史》和《武训传》放映时候的情形几乎是相同的。被人称为爱国主义影片而实际是卖国主义影片的《清宫秘史》，在全国放映之后，至今没有被批判。《武训传》虽然批判了，却至今没有引出教训，又出现了容忍俞平伯唯心论和阻拦“小人物”的很有生气的批判文章的奇怪事情，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俞平伯这一类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当然是应当对他们采取团结态度的，但应当批判他们的毒害青年的错误思想，不应当对他们投降。

*这是毛泽东同志写给中共中央政治局的同志和其他有关同志的一封信。（见一九六七年五月二十七日《人民日报》）

鲁迅论《红楼梦》

然荣公府虽煊赫，而“生齿日繁，事务日盛，主仆上下，安富尊荣者尽多，运筹谋画者无一，其日用排场，又不能将就省俭”，故“外面的架子虽未甚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第二回）颓运方至，变故渐多；宝玉在繁华丰厚中，且亦屡与“无常”觐面，先有可卿自经；秦钟夭逝；自又中父妾厌胜之术，几死；继以金钏投井；尤二姐吞金；而所爱之侍儿晴雯又被遣，随歿。悲凉之雾，遍被华林，然呼吸而领会之者，独宝玉而已。

后四十回虽数量止初本之半，而大故迭起，破败死亡相继，与所谓“食尽鸟飞独存白地”者颇符，惟结末又稍振。

全书所写，虽不外悲喜之情，聚散之迹，而人物事故，则摆脱旧套，与在先之人情小说甚不同。

……其（指高鹗）补《红楼梦》当在乾隆辛亥时，未成进士，“闲且惫矣”，故于雪芹萧条之感，偶或相通。然心志未灰，则与所谓“暮年之人，贫病交攻，渐渐的露出那下世光景来”（戚本第一回）者又绝异。是以续书虽亦悲凉，而贾氏终

于“兰桂齐芬”，家业复起，殊不类茫茫白地，真成干净者矣。

《中国小说史略》

对于书中所叙的意思，推测之说也很多。举其较为重要者而言：（一）是说记纳兰性德的家事，所谓金钗十二，就是性德所奉为上客的人们。这是因为性德是词人，是少年中举，他家后来也被查抄，和宝玉的情形相仿佛，所以猜想出来的。但是查抄一事，宝玉在生前，而性德则在死后，其他不同点也很多，所以其实并不很相象。（二）是说记顺治与董鄂妃的故事；而又以鄂妃为秦淮旧妓董小宛。清兵南下时，掠小宛到北京，因此有宠于清世祖，封为贵妃；后来小宛天逝，清世祖非常哀痛，就出家到五台山做了和尚。《红楼梦》中宝玉也做和尚，就是分明影射这一段故事。但是董鄂妃是满洲人，并非就是董小宛，清兵下江南的时候，小宛已经二十八岁了；而顺治方十四岁，决不会有把小宛做妃的道理。所以这一说也不通的。（三）是说叙康熙朝政治底状态的；就是以为《石头记》是政治小说，书中本事，在弔明之亡，而揭清之失。如以“红”影“朱”字，以“石头”指“金陵”，以“贾”斥伪朝——即斥“清”，以金陵十二钗讥降清之名士。然此说未免近于穿凿，况且现在既知道作者既是汉军旗人，似乎不至于代汉人来抱亡国之痛的。……

至于说到《红楼梦》的价值，可是在中国底小说中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其要点在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总之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

……因为中国人看小说，不能用赏鉴的态度去欣赏它，却自己钻入书中，硬去充一个其中的脚色。所以青年看《红楼梦》，便以宝玉，黛玉自居；而年老人看去，又多占据了贾政管束宝玉的身分，满心是利害的打算，别的什么也看不见了。

《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

《红楼梦》中的小悲剧，是社会上常有的事，作者又是比较的敢于实写的，而那结果也并不坏。无论贾氏家业再振，兰桂齐芳，即宝玉自己，也成了个披大红猩猩毡斗篷的和尚。和尚多矣，但披这样阔斗篷的能有几个，已经是“入圣超凡”无疑了。……然而后来或续或改，非借尸还魂，即冥中另配，必令“生旦当场团圆”，才肯放手者，乃是自欺欺人的瘾太大，所以看了小小骗局，还不甘心，定须闭眼胡说一通而后快。赫克尔（E. Haeckel）说过：人和人之差，有时比类人猿和原人之差还远。我们将《红楼梦》的续作者和原作者一比较，就会承认这话大概是确实的。

《论睁了眼看》

《红楼梦》是中国许多人所知道，至少，是知道这名目的书。谁是作者和续者姑且勿论，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

在我的眼下的宝玉，却看见他看见许多死亡；证成多所爱者，当大苦恼，因为世上，不幸人多。惟憎人者，幸灾乐祸，于一生中，得小欢喜，少有罣碍。然而憎人却不过是爱人者的败亡的逃路，与宝玉之终于出家，同一小器。但在作《红楼

梦》时的思想，大约也止能如此；即使出于续作，想来未必与作者本意大相悬殊。惟披了大红猩猩毡斗篷来拜他的父亲，却令人觉得诧异。

《〈绛花洞主〉小引》

……文学不借人，也无以表示“性”，一用人，而且还在阶级社会里，即断不能免掉所属的阶级性，无需加以“束缚”，实乃出于必然。自然，“喜怒哀乐，人之情也”，然而穷人决无开交易所折本的懊恼，煤油大王那会知道北京检煤渣老婆子身受的酸辛，饥区的灾民，大约总不去种兰花，象阔人的老太爷一样，贾府上的焦大，也不爱林妹妹的。

《“硬译”与“文学的阶级性”》

那时的读书人，大概可以分他为两种，就是君子和才子。君子是只读四书五经，做八股，非常规矩的。而才子却此外还要看小说，例如《红楼梦》，还要做考试上用不着的古今体诗之类。这是说，才子是公开的看《红楼梦》的，但君子是否在背地里也看《红楼梦》，则我无从知道。

《上海文艺之一瞥》

看《红楼梦》，觉得贾府上是言论颇不自由的地方。焦大以奴才的身份，仗着酒醉，从主子骂起，直到别的一切奴才，说只有两个石狮子干净。（此句是柳湘莲的骂语，见第六十六回。焦大醉骂宁国府，见第七回。）结果怎样呢？结果是主子深恶，奴才痛嫉，给他塞了一嘴马粪。

其实是，焦大的骂，并非要打倒贾府，倒是要贾府好，不

过说主奴如此，贾府就要弄不下去罢了。然而得到的报酬是马粪。所以这焦大，实在是贾府的屈原，假使他能做文章，我想，恐怕也会有一篇《离骚》之类。

《言论自由的界限》

在中国，小说是向来不算文学的。在轻视的眼光下，自从十八世纪末的《红楼梦》以后，实在也没有产生什么较伟大的作品。

《〈草鞋脚〉小引》

高尔基很惊服巴尔扎克小说里写对话的巧妙，以为并不描写人物的模样，却能使读者看了对话，便好象目睹了说话的那些人。（八月份《文学》内《我的文学修养》）

中国还没有那样好手段的小说家，但《水浒》和《红楼梦》的有些地方，是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其实，这也并非什么奇特的事情，在上海的弄堂里，租一间小房子住着的人，就时时可以体验到。他和周围的住户，是不一定见过面的，但只隔一层薄板壁，所以有些人家的眷属和客人的谈话，尤其是高声的谈话，都大略可以听到，久而久之，就知道那里有那些人，而且仿佛觉得那些人是怎样的人了。

如果删除了不必要之点，只摘出各人的有特色的谈话来，我想，就可以使别人从谈话里推见每个说话的人物。但我并不是说：这就成了中国的巴尔扎克。

作者用对话表现人物的时候，恐怕在他自己的心目中，是存在着这人物的模样的，于是传给读者，使读者的心目中也形成了这人物的模样。但读者所推见的人物，却并不一定和作者

所设想的相同，巴尔扎克的小胡须的清瘦老人，到了高尔基的头里，也许变了粗蛮壮大的络腮胡子。不过那性格，言动，一定有些类似，大致不差，恰如将法文翻成了俄文一样。要不然，文学这东西便没有普遍性了。

文学虽然有普遍性，但因读者的体验的不同而有变化，读者倘没有类似的体验，它也就失去了效力。譬如我们看《红楼梦》，从文字上推见了林黛玉这一个人，但须排除了梅博士的“黛玉葬花”照相的先入之见，另外想一个，那么，恐怕会想到剪头发，穿印度绸衫，清瘦，寂寞的摩登女郎；或者别的什么模样，我不能断定。但试去和三四十年前出版的《红楼梦图咏》之类里面的画象比一比罢，一定是截然两样的，那上面所画的，是那时的读者的心目中的林黛玉。

文学有普遍性，但有界限；也有较为永久的，但因读者的社会体验而生变化。北极的遏斯吉摩人和非洲腹地的黑人，我以为是不会懂得“林黛玉型”的；健全而合理的好社会中人，也将不能懂得，他们大约要比我们的听讲始皇焚书，黄巢杀人更其隔膜。一有变化，即非永久，说文学独有仙骨，是做梦的人们的梦话。

《看书琐记》

……例如《红楼梦》里贾宝玉的模特儿是作者自己曹霑，《儒林外史》里马二先生的模特儿是冯执中，现在我们所觉得的却只是贾宝玉和马二先生，只有特种学者如胡适之先生之流，这才把曹霑和冯执中念念不忘的记在心儿里：这就是所谓人生有限，而艺术却较为永久的话罢。

《〈出关〉的“关”》

坚持用阶级观点研究《红楼梦》

孙文光

十八世纪中叶，我国作家曹雪芹创作的《红楼梦》，是中国古典文学史上思想性和艺术性结合得最好的一部小说。鲁迅曾经指出：“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但是，这部杰出的作品自问世以来，它的思想意义，并没有真正被人们所认识。那些所谓新、旧“红学家”们，从地主资产阶级立场出发，大搞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用穿凿附会的索隐和烦琐荒谬的考证，极力歪曲、抹煞《红楼梦》的历史内容和社会意义。

一九五四年十月，伟大领袖毛主席在《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中，对《红楼梦》研究和意识形态领域里的斗争作了极其重要的指示。毛主席深刻地、尖锐地批判了刘少奇、陆定一、周扬之流“**同资产阶级作家在唯心论方面讲统一战线，甘心作资产阶级的俘虏**”的罪行，号召开展反对胡适派资产阶级唯心论的斗争。这场斗争，拨开了笼罩在《红楼梦》上的重重迷雾，指明了《红楼梦》研究工作的方向。但是，刘少奇、周扬一伙却大耍反革命两面派的伎俩，对这场斗争进行干扰和破坏。他们公然继承胡适派资产阶级唯心论的衣钵，疯狂反对马克思主义阶级论，贩卖地主资产阶级人性论，胡说《红楼梦》写的是什么超阶级的“男女恋爱主题”。有的人在评论文

章里，连篇累牍，变本加厉地宣扬什么“永恒主题”和“共名”说，几乎把《红楼梦》说成了人性论的文艺标本。这种反动的、反马克思主义观点，是对曹雪芹及其《红楼梦》的莫大歪曲。

《红楼梦》是不是一部写“男女恋爱主题”的书呢？不是。按照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来分析，《红楼梦》所表现的是以社会阶级斗争为内容的政治主题，是一部政治历史小说。曹雪芹亲身经历过封建贵族家庭由鼎盛而极衰的变迁，看出了整个封建贵族阶级“树倒猢猻散”的覆灭命运，怀着“无才补天”的恹恨，通过贾、王、史、薛四大封建家族衰亡史的描绘，生动地反映了十八世纪中国封建社会阶级斗争的现实。它写的并不是一朝一代的历史实事，却深刻地表现了封建制度必然崩溃的历史趋势。尽管曹雪芹曾幻想“补”封建社会之“天”，也不可能具备自觉的阶级观点，但是，由于他有了初步的民主主义思想，他笔下的《红楼梦》，终究触及到当时社会政治的大量黑暗现象，为我们提供了封建社会末期广阔的阶级斗争画面。所以，我们说这部小说是一部形象化的封建社会的历史，是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我们应当把它当作历史去读，而不能看作是一部爱情小说。

《红楼梦》开卷第一回，曹雪芹就以深恶痛绝的态度，严肃地批判了过去的才子佳人作品：“开口‘文君’，满篇‘子建’，千部一腔，千人一面，且终不能不涉淫滥。”这种批判，正是把《红楼梦》的主题思想和那些“淫滥”的才子佳人作品划清了界限。特别是第四回“葫芦僧判断葫芦案”一节文字，提纲挈领，笼括全书，更加明确地点明了《红楼梦》的主要内容。这节文字，不仅交代了四大封建家族重要成员的出场，而

且通过葫芦僧对“护官符”的解说，把笔锋引向当时整个封建社会和封建制度，对它作了深刻的揭露和批判。葫芦僧向贾雨村递交的应天府“俗谚口碑”：“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这表面上是介绍四大封建家族的豪华富贵和声势显赫，但实际上则揭示它们是一个腐朽的、寄生的封建贵族集团。而这类封建贵族集团，“各省皆然”。就是说，并非一省一地之事，而是普遍现象。“倘若不知，一时触犯了这样的人家，不但官爵，只怕连性命也难保呢！”这节文字虽然只写了当时阶级斗争的一个侧面，写了薛蟠打死冯渊这一条人命，但却为全书展示四大封建家族勾结起来，制造更多这样的悲剧，揭开了序幕。所以，我们应该把它看作是全书的总纲，是阅读和理解《红楼梦》的一把钥匙。从这里入手，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这部描写四百多个男女人物和错综复杂矛盾的 novels 的中心内容，看到曹雪芹在表现政治主题方面所倾注的心血。

《红楼梦》产生于清王朝所谓“乾隆盛世”。这时的中国已经有了一些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萌芽，但还是封建社会。这一时期，从表面看来似乎是“河清海晏”，天下太平。但在这“太平”景象的背后，却是危机四伏，民不聊生，古老的中国封建社会已经处于总崩溃的前夜。在曹雪芹逝世后不到八十年，就爆发了鸦片战争，封建制度延续了二千多年的中国开始进入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到了一八五一年，则爆发了中国历史上最大的一次农民起义——太平天国运动。所谓“乾隆盛世”，只不过是这个衰老的封建社会在覆灭之前的回光返照。《红楼梦》所反映的正是封建社会行将总崩溃的“山雨欲

来风满楼”的历史趋势。由于曹雪芹阶级和生活的局限，对农村情形不很熟悉，他很少直接描写农村生活。但小说中不少地方仍然直接或间接地透露出，农民和地主的斗争，影响着其他各种社会矛盾的发展。第一回写甄士隐家遭火烧后，曾计议到田庄上去住，但“偏值近年水旱不收，贼盗蜂起，官兵剿捕，田庄上又难以安身”，他只得将田地都变卖了，投靠到岳丈家去。这说明了当时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已经发展到白热化的程度，反映了地主阶级对农民起义的惶惶不可终日的心情，整个封建统治已经到了岌岌可危的地步。正如第二回中古董商冷子兴在演说荣国府时说的：“如今外面的架子虽没很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这也可以看成是对那个时代的生动概括。

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红楼梦》选择以贾、王、史、薛四大封建家族作为描写对象，是具有深刻的典型意义的。毛主席说“**宗法封建性的土豪劣绅，不法地主阶级，是几千年专制政治的基础**”。（《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红楼梦》中四大家族，和其他类似的封建贵族集团扭结在一块，正是十八世纪中国封建专制政治的基础和支柱。其中，贾府更有其代表性。这个“功名奕世，富贵流传”的百年望族和皇亲国戚，它从政治、经济和家族血缘关系等各个方面集中体现了四大家族之间的紧密勾结和共同利益。在贾府的围墙内，最高统治者贾母是侯门史家的代表，管家的王夫人和王熙凤是九省都检点王家的代表，薛宝钗和她的母亲薛姨妈是皇商薛家的代表。他们“四家皆联络有亲，一损俱损，一荣俱荣”。这个贵族集团上通朝廷，下结州县，同整个封建王朝的命运生死攸关。小说围绕着贾府开展的种种矛盾，实际上就是当时封建社会阶级斗争的一个缩影。

在那“诗礼簪缨”、“温柔富贵”的贾府，鲜明地体现了当时封建社会的阶级对立关系。以贾母、贾政、贾赦、王夫人、贾珍、贾琏、凤姐等为代表的一小撮地主阶级统治者，或道貌岸然，或荒淫无耻，统统都对被压迫阶级进行残酷的经济剥削和人身迫害，对本阶级的叛逆进行无情摧残和镇压。而众多出身底层的奴仆，却毕生过着暗无天日的悲惨生活，每个人都有着一本血泪账。他们有的是世代为奴的“家生子”，有的是被抢占来的丫头；有的是廉价拐买来的，有的是由其他贵族当作牲口转送的。总之，每个人都完全丧失了人身自由，受尽了封建主子们的折磨和蹂躏。在这里，一小撮封建贵族统治者穷奢极欲，挥霍无度：一餐饭就要吃去几十两银子，一碗菜要十几只鸡作原料。用刘姥姥的话说，他们一席“螃蟹宴”就够“庄家人过一年了”。为了元春当贵妃之后回家省亲，他们大兴土木，修建大观园，极尽“太平景象，富贵风流”，连元春也不得不说：“太奢华过费了！”他们甚至花几万两银子派人“请聘教习，采买女孩子，置办乐器行头等事”，自己办起戏班子，寻欢作乐。这一小撮统治者如此恣意享乐，对受剥削的农民来说正是意味着莫大的灾难。第五十三回写黑山村庄头乌进孝在灾年向贾府缴租，账单上写的货币和实物已经够吓人的了，可是，贾珍还不满足：“这够做什么的？”“不和你们要，找谁去？”他们敲诈勒索，高利盘剥：王熙凤为了积攒“体己”，竟挪扣奴隶们的“月钱”去放高利贷，一年不到，就赚了成千两的银子。到贾府被抄时，单她放债这项私房钱，即不下“五七万金”。而皇商薛家，领着“内帑钱粮”不算，还大开当铺进行搜刮。可以想见，不知有多少贫苦人民在他们的巧取豪夺下倾家荡产。

《红楼梦》描绘的四大封建家族衰亡的历史，时间不过几年。在这短暂的岁月里，明确交代的死亡人数就有四十七个，而直接受四大家族残害的和死于不合理封建制度的人命即有三十五条。封建贵族统治者的手上，无一不沾满了奴隶们和无辜受害者的鲜血。试看，曹雪芹在前八十回里，就描写了这样一些骇人听闻的人命事件：

“金陵一霸”薛家的花花公子薛蟠，倚财仗势，抢占民女，打死冯渊。偌大的人命官司，“他却视为儿戏，自谓花上几个钱，没有不了的”，竟同着母亲、妹子扬长而去。冯家告了一年的状，结果让贾雨村“徇情枉法，胡乱判断了此案”。

阴险毒辣的王熙凤，为了捞取三千两银子的外快，她仅凭一纸书信，勾通节度使云光，一下子断送了张金哥未婚夫妻二人的性命。作者说，这样的惨事“不可胜数”，就是说，王熙凤有数不清的血债。

腐朽透顶的贾赦，故作风雅，看中了石呆子家藏的二十把古扇子，人家不给，就和贾雨村串通一气，“讹他拖欠官银”，不但抄去了扇子，还弄得石呆子家破人亡。

衣冠禽兽的贾珍、贾蓉父子和贾琏、王熙凤夫妇，狼狈为奸，百般欺骗、折磨尤二姐和尤三姐，致使尤家姐妹不堪凌辱，双双含愤自杀。

一向以“菩萨面孔”出现的王夫人，平日里满嘴“仁义道德”，但在虐杀人命方面，同其他凶相毕露的封建主子相比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她在一巴掌迫使金钏儿投井而亡之后，紧接着又在抄检大观园的事件中大打出手，亲自撵走了四儿、司棋、入画，逼得芳官、蕊官、藕官等出家，并将“四五日水米不曾沾牙”的晴雯赶出大观园，致使这个不屈的女奴含冤而死。